

证券代码：832417

证券简称：京东汇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京东汇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无锡市新吴区长江路21-1-102（创源大夏102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俞成良
- 会议列席人员：黄尚武、陈术英、刘卫红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以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号 2024-004）、《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号 2024-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俞成良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董事长报告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总经理向大会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以 2023 年年度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 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任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现鉴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累计不超过 3000 万元的资金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京东汇公司 2023 年发生净亏损 140,323.49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075,433.66 元，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2,743,374.05 元。为满足京东汇公司持续经营和京东汇项目运营的资金需求，江苏金南集团有限公司、亿佳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俞成良先生承诺在 2024 年度向京东汇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的无息借款，该部分借款将有效缓解京东汇公司未来的流动资金压力，保障京东汇公司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俞成良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上述议案需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董事会商议拟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无锡京东汇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